

歐美銀行事件將不會造成金融災難

首先是美國數間中小型銀行倒閉，接著是歐洲大型銀行「出事」。市場歸咎於央行們緊縮貨幣政策，甚至各路分析紛紛表示 2008 年金融災難重臨。各風險資產應聲急挫，避險情緒急升。數天內急劇變化究竟所謂何事？投資者應如何部署？

是次「死因」普遍為大型銀行存款利率偏高導致客戶流出中小型銀行，唯有提高存款利率吸引客戶，淨息差下降導致盈利受損。其次是銀行持有國債作利率對沖及資本投資時，持續加息影響債券市值不斷下跌，當流動性忽然收緊時，銀行須賤賣資產求存。最後是受影響銀行大多涉及虛擬貨幣虧損，新經濟企業貸款違約，或是大型對沖基金及資本投資公司倒閉有關。坦白說，利率高低歷來皆有週期，銀行間透過利率吸引資金實屬本業，競爭下被淘汰歷史上屢見不鮮。持有債券價格波動更不值一談，這是整個行業甚至小散戶共同面對的問題，管理不善導致投資失利便怪罪於加息，有點言過其實。最後是涉及不良或高風險貸款實在是個別銀行的商業決定，甚至客戶涉及商業詐騙而造成大幅虧損，這全是銀行管理層內部風險及監管問題，與人無尤。

比較 2008 年，當時衍生工具市場野蠻式生長，高風險產品涉及多間大型銀行，後期更牽連至零售散戶。在缺乏監管及繞過傳統監測的「表外」操作下，最終造成全球性災難。今天牽連只是地方銀行及相對小量存戶，並非全球性及涉及個人(民間)投資。加上歐美政府即時提高臨時流動性，制止惡化及保護銀行資產價值，迅速而果斷的行動有利穩定行業並盡快切斷蔓延的風險。另外，政府救助焦點大多放在存戶而非大型銀行管理層，明顯有別於 2008 年時處理手法，贏得民心及避免助長道德風險(高風險投資回報歸銀行，但失利時要市民買單)。因此預期最可能的解決方法是要求受影響銀行分拆出售仍有價值的業務以抵消債務，或以商業收購方式了結。商業問題商業方法解決，較屢屢動用公帑更合理。

部份外媒訪問受影響的大企業存戶，受訪高管表示數小時甚至數週前已得悉危機升溫，並提早提款，個別投資泰斗更早已大規模沽售多年的中小型銀行持股。機構投資者聞風先遁只是火上加油，反觀資訊不均才是個人投資者面對的最大風險。小存戶可把存款轉到更大型銀行，個人投資者亦應認清風險承受能力，量力而為。

危機未過，風管為上。

共勉之。

以上資訊由東亞銀行首席投資策略師李振豪先生提供

重要聲明

本文件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編製，僅供客戶參考之用。其內容是根據大眾可取得並有理由相信為可靠資料製作而成，惟該等資料來源未經獨立核證。

此文件中的一切資料只供一般參考用途，有關資料所表達的預測及意見並不構成任何投資的要約或有關要約的招攬、建議、投資意見或保證回報。本文件所表達的資訊、預測及意見以截至發佈之日期為依據，可予修改而毋須另行通知。有關資料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金融管理局或任何香港監管機構審核。

以上文章只反映作者的觀點，並不代表東亞銀行立場，東亞銀行對本文件內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或任何所述的回報並不作出任何代表或保證、陳述或暗示及對有關資料所引致的任何問題及/或損失（不論屬侵權或合約或其他方面）概不負責。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之價格可升亦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投資產品之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閣下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及了解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文件及風險披露聲明，並應謹慎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

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任何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本文件是東亞銀行的財產，受適用的相關知識產權法保護。未經東亞銀行事先書面同意，本文件內的資料之任何部分不允許以任何方式（包括電子、印刷或者現在已知或以後開發的其他媒介）進行複製、傳輸、出售、散佈、出版、廣播、傳閱、修改、傳播或商業開發。